宿州市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解除公告

自2021年1月29日9时起，我市空气质量逐渐好转，污染扩散条件维持有利，结合省空气质量预测，经专家会商研判，决定于2021年1月29日12时起解除宿州市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，并终止II级应急响应，仍然维持《宿州市大气办关于全面加强冬季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紧急通知》中相关大气污染防治措施。

宿州市大气污染防治联席会议办公室

2021年1月29日